西吉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西吉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西吉县财政局

各位代表、同志们: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,现将西吉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,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2021年,面对疫情防控常态化和经济下行的双重压力,全 县财政工作始终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 精神,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 九大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、县委十四 届八次、九次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,增强"四个意识"、 坚定"四个自信"、做到"两个维护"。按照县委的总体部署, 紧紧围绕具委确定的中心任务和重点工作,深入贯彻新发展理 念,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统筹推进 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,不断深化财政改革,防范和化解重大 风险,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,扎实做好"六稳"工作,全面落 实"六保"任务,促进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一、收支预算执行情况

- (一)一般公共预算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8,620万元,为预算的 100%,同比增长 3%。其中:税收收入 12,000万元,为预算的 100%,同比增长 6.5%。非税收入 6,620万元,为预算的 100%,同比下降 2.8%,主要是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收入减少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629,586万元,上解支出 20万元。
- (二)政府基金预算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5,000 万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9,902 万元,主要用于拆迁 补偿、失地农民养老保险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。
- (三)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46,307万元,上级补助收入18,535万元,上年结余38,672万元,收入总计103,514万元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58,063万元,上解支出952万元,年末基金滚存结余为44,499万元。

二、政府债务情况

2021年自治区核定下达我县债务限额为400,801万元,预计到年末,全县限额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323,761万元。其中:

一般债务 238,947 万元,占 73.8%,专项债务 84,814 万元,占 26.2%。2021 年自治区财政厅共下达我县新增债券资金 38,000 万元,主要用于吉强东路、吉强西路旧城区综合治理、高标准农田建设及教育、卫生等民生领域。

三、落实县人大预算决议和财政主要工作情况

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,按照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有 关决议和审查意见,严格落实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,积极的 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,财政保驾护航作用更加凸显。

- (一)充分发挥财政职能,切实保障全县经济稳步发展。今年,我县财政紧紧围绕县委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前提下,直面财政工作难点,全力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、更可持续,在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同时做好同乡村振兴工作的衔接,通过坚持底线思维,提高风险预判能力,严密防范各种风险挑战,推动经济持续恢复和高质量发展,保质保量完成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。截止目前,为我县争取自治区财政各项补助收入610,986万元。多措并举,确保我县财政收入始终保持稳定增长,推动全县地方财政实力明显增强,基本财力保障水平不断提高,财政服务和保障改革发展的能力大幅提升。
- (二)始终坚持人民至上,逐步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,尽力而为,量力而行,加强普惠 性、基础性、兜底性民生保障,着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。

预计全年民生支出568,628万元,达到总支出的90%以上,不断扎 牢织密民生保障网。**支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**累计支出121,244 万元,重点用于义务教育经费保障,薄弱学校改造,农村义务教 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、学前教育、职业教育、"互联网+教育"等。 推进医疗健康事业发展。累计支出37,300万元,重点用于基本公 共卫生服务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、"互联网+医疗健康"等,支 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,足额安排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 补助资金,基本卫生公共服务经费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79元。加 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。累计支出112,067万元,积极落实"五险 一金"配套,全力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、优抚对象、孤儿基本 生活、医疗救助、残疾人救助等,切实保障大学生"三支一扶"、 大学生村官补助等。**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。**加大棚户区和老 旧小区改造力度,累计支出25,841万元,重点用于保障性安居工 程建设、住房改革等。**大力支持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事业。**累计 支出6,997万元,重点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、三馆免费开 放、旅游、体育事业发展等。大力支持城乡社区事业。累计支出 58,030万元,重点用于城市道路、城市供排水、城市绿化等基础 设施建设、城乡社区管理及农村环境整治等。大力支持农业产业 发展和设施建设。累计支出162,573万元,重点用于农业产业发 展、水利设施建设、农业综合开发、农村综合改革、普惠金融发 展等。**大力支持改善生态环境。**累计支出17,974万元,重点用于 污染防治、天然林保护、退耕还林草、自然生态保护等。大力支

持交通运输事业。累计支出15,874万元,重点用于公路运输、成品油价格补贴等。大力支持自然资源气象等事业。累计支出3,440万元,重点用于自然资源事务等。大力支持科学技术事业。累计支出1,379万元,重点用于技术研究与开发、科学技术普及、科技服务等。大力支持商业服务业发展。累计支出1,275万元,重点用于商业流通及其他商业服务业等。大力支持粮油物资储备,累计支出4,634万元,重点用于粮油储备及粮油事务等。

(三)积极化解政府债务,有效防范和化解重点领域风险。 统筹发展和安全,严控政府债务规模,全力防范和化解涉及财政 领域的风险隐患,全年化解政府债务6.68亿元,全县政府债务风 险总体可控。

(四)注重工作平稳过渡,扎实做好财政投入政策有效衔接。 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需要,过渡期前3年延续执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。做好财政投入政策衔接,合理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,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,重点支持产业发展。统筹安排不超过30%的到县衔接资金,支持非贫困村发展产业、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及县级乡村振兴规划相关项目。一是做好政策衔接。严格执行自治区《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》精神,切实加强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全、规范、有效使用和管理。二是做好资金衔接。根据《西吉县2021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方案》(西党办发〔2021〕54号)精神,2021年 全县计划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20,727万元,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统揽,重点用于产业培育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、农村安全饮水、就业培训、扶贫小额信贷贴息及"雨露计划"等方面。截至目前实际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18,180万元,累计拨付各项目单位118,180万元,拨付率100%。

总体来看,我县 2021 年度财政运行整体平稳,预算执行良好。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,我县财政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。财政收入增长后劲不足。全县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规模小,财源建设基础薄弱,支撑地方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长的产业体系还不够健全,财政实现持续增收空间小、后劲乏力。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。由于可支配财力不足,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财政支出的需求逐年增加,刚性支出不断增长,增支因素多,支出压力大,导致财政增支需求和供给的矛盾将日益突出。财政运行风险不容忽视。我县债务风险总体可控,但债务规模仍然较大,陆续进入还本付息高峰期,财政运行存在一定风险。针对这些问题,我们将采取有力措施,认真加以解决。

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

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编制的指导思想是: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紧密围绕中央和区市县决策部署,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,坚持稳中求进工

作总基调,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,以守好促进民族团结、维护政治安全、改善生态环境"三条生命线",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为目标,全面推进"标准科学、规范透明、约束有力"的预算制度改革。通过强化预算执行力、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等措施,进一步增强财政有效供给,优先保障"三保"支出,重点保障中央和区市县重大决策部署;严格预算编制程序和方法,严肃财经纪律,坚持厉行节约,真正树牢过"紧日子"思想,从严控制"三公"经费等一般性支出,推进项目支出标准落实,提升资金统筹和项目精细化管理能力。全面推进乡村振兴,加快富民强县步伐,为西吉人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做好财力保障。

贯彻上述指导思想,2022年预算编制着重把握以下几个原则:统筹兼顾,保障重点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在巩固我县疫情防控、脱贫攻坚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的同时,立足新发展阶段,贯彻新发展理念,构建新发展格局,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,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,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,以满足西吉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,科学精准实施财政政策,确保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、更可持续,在抓好财政收支执行的基础上,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。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。在总结今年经济工作、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基础上,立足全县,着眼大局,切实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,紧密结合中共西吉县第十五次代表大会提出的今后五年工作的总

体要求和奋斗目标,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、经济恢复性增长等有利之机,在应对疫情防控常态化、强化财政收支管理时统筹考虑我县财力和支出需求。围绕财政工作重心,优先保障"三保"支出,重点保障区市县重大决策部署。坚决落实政府真正过紧日子的要求,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、"三公"经费和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,始终把人民利益放在最高位置。强化约束、细化预算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、精细化水平,实事求是编制收入预算,提高预算细化程度,增强预算的完整性、科学性和可执行性,提高财政收入质量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,强化绩效目标评审,完善绩效评价机制,加强评价结果应用,根据绩效评价结果,区分轻重缓急,优化支出安排顺序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,始终坚持先有预算、后有支出的原则,严控预算追加事项。坚持量入为出、有保有压、可压尽压,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。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

预计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,550 万元,同比增长 5%。 其中:税收收入 12,600 万元,同比增长 5%;非税收入 6,950 万元,同比增长 5%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6,640 万元,上解支出 20 万元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

预计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,000 万元,其中: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,000 万元。按照以收定支、收支平衡的原则,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,000 万元。

三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

预计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8,310 万元,上级补助收入 19,840 万元,上年结余收入 44,499 万元,收入总计 112,649 万元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1,928 万元,上解支出 1,048 万元,年末滚存结余 49,673 万元。

四、扎实做好 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

2022年,全县财政工作将继续立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,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认真落实西吉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确定的工作任务,牢固树立高度自觉的大局意识,聚焦县委、政府决策部署,把财政工作放到大局中去思考、定位,做到正确认识大局、自觉服从大局、坚决维护大局,把抓发展、稳增长、防风险贯穿工作始终,充分发挥财政职能,集中精力谋发展,集中财力保重点,切实发挥以财辅政、不负人民的积极财政职能,全面推进乡村振兴,加快富民强县步伐,着力促进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。

(一)**坚持兜底线保基本,切实改善人民生活品质。**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,更加突出保基本、促均衡、可持续,补齐民生短板、办好民生大事,扎实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,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。

强化就业创业优先政策。统筹资金推动实施就业优先政策,加大高校毕业生、下岗失业人员、农民工、残疾人、退役军人等 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扶持力度。推动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,大力 开展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和转岗转业培训。完善促进就业创业政策体系,健全财政、就业等政策协同和传导落实机制,促进劳动者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。加大就业工作经费保障,提升基层公共就业服务保障能力。健全就业统计监测机制,加强就业形势分析和研判。

推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。支持实施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,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,着力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,助力打造广覆盖、保基本、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。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,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,提高财政教育资源与城镇化进程的适配性。支持"互联网+教育"建设,促使在线教育与学校教育同质同效,双向融合。推进全面综合育人,发展素质教育,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。

推动文化体育事业繁荣发展。实施文化惠民工程,支持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,推动媒体深度融合。支持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,大力发展群众体育、青少年体育、竞技体育等体育产业,推动各类公共体育场馆和城乡公共空间向群众有序开放。健全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体制机制。

支持健康西吉建设。改革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,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,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投入保障机制。支持完善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,加快建设紧密型医共体医联体,推进"互联网+医疗健康"落地落实。支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,

持续推进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革,推进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。加大对医疗卫生机构医废污水监测的支持力度,研究建立基本医保稳定可持续筹资机制,完善基本医保、大病保险、医疗救助政策体系。

完善社会保障体系。积极构建以基本养老保险为基础,以企业年金(职业年金)和个人养老金为补充的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,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。健全残疾人帮扶制度,帮助残疾人参加基本医疗和基本养老保险。推动和规范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"一卡通"管理。改革和完善社会救助制度,建立健全以助残济困为重点的社会福利制度,构建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。建立健全困难群体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,适度扩大救助对象范围。加快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。

(二)全面推进乡村振兴,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。坚持把解决好"三农"问题作为重中之重,支持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,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,确保"三农"投入力度不断增强、总量持续增加。

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严格落实 "四个不摘"要求,保持财政投入力度总体稳定,接续推进脱贫 地区发展;持续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;继续支持乡村特色产业 发展壮大;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,扎实推进百万移民致富 提升行动。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。健全农村社会保 障和救助制度。增强巩固脱贫成果及内生发展能力,重点支持加快产业发展、改善基础设施、优化公共服务、整治城乡环境、加强社会治理。

支持农业产业提质增效。围绕农业产业结构优化调整,建立多元稳定投入保障机制,支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和农业绿色发展。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,支持实施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战略,加大农业水利设施投入力度,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。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优化农业生产结构和区域布局,大力支持草畜、马铃薯、蔬菜、小杂粮"四大特色优势产业",优化种养结构、增强加工能力、扩大经营规模、延长产业链条,加快推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。支持县域经济发展,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,丰富乡村经济业态。

支持实施乡村建设行动。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,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,把乡镇建成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。支持提高乡村治理能力,完善财政投入保障乡村治理机制,支持创建一批乡村治理中心、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,提升高效、便民、利民服务能力。支持乡村网格化建设,推进基层整乡审批执法力量改革,完善数字乡村治理体系。提高乡村应急管理能力,提升乡村公共服务水平。完善乡村水、电、路、气、通信、广播电视、物流等基础设施,提升农房建设质量,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、垃圾处理和污水治理,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。推动乡村人才振兴,支持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工程和农村劳动力就

业能力提升行动。

支持深化农村改革。支持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,扶持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。加快培育农民合作社、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,实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行动;健全农业专业化社会服务体系,加快建设农业农村综合服务站。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,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,积极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工作。

(三)坚持改善生态环境,全力做好财政保障。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,把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作为政治任务、时代使命,切实履行财政部门职责,推动先行区建设取得阶段性重要成果。

建立多元投入机制。整合既有专项资金、盘活存量资金、统筹新增财力、稳定增加生态建设领域投入,重点支持葫芦河流域生态保护示范性、公益性、带动力强的水利、生态环境等重大项目建设。加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支持力度,在交通、污水、垃圾处理等领域实施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。

扎实推进水权、土地权、排污权、山林权"四权"改革,落实具体政策措施。健全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野生动物生态补偿制度,推进形成"责任共担、效益共享、环境共治"生态保护治理格局。引导各类金融机构增加绿色金融供给,创新金融产品,加大绿色信贷力度。全力支持调整优化产业结构、能源结构,继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,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。

(四)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,促进经济结构优化提升。坚持把支持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,推进质量强县,支持完善现代产业体系,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财政保障机制。

支持创新驱动发展。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,支持实施科教兴县战略、人才强县战略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。 支持实施科技强县行动,运用贷款贴息、保费补贴、风险补偿、后补助、奖补等多种方式,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,形成政府、金融、企业、社会等多元化科技投入格局。

支持实体经济发展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,继续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措施,充分发挥减税降费稳定和引导市场预期的政策效应,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企业税费负担,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、培育内生动力。着眼重点产业发展,抓好政策落实,支持全县五大重点产业发展。加大普惠金融投入力度,完善政府投资基金管理体系,增强融资担保、风险补偿、转贷、纾困等政策性财政工具引导撬动作用,持续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融资支持,鼓励建立"政府+银行+担保+企业"的金融信用信息服务平台。进一步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,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支持小微企业和"三农"发展。

支持产业链水平提升。支持新兴经济发展,用好科技专项、 工业发展专项等资金,做大做强互联网+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 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,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。贯彻落实 自治区财政支持政策,鼓励电商平台、现代物流等新型基础设施 和新兴产业投资。推动园区高质量发展,落实细化财税管理机制体制、土地出让收益、招商引资项目、考核奖励等政策措施,促进园区形成新的集聚效应和增长点,引领全县经济转型升级。

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。认真落实中央和区市县决策部署,积极争取自治区专项资金,统筹地方可用财力,完善基本公共服务保障体制机制,推进我县新型城镇化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。加快推进老旧小区、棚户区改造和社区建设。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扩量提质增效,增强城市宜居性。推进"智慧城市"建设,促进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、公共服务便捷化,不断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、人性化服务,提升城市品质。

(五)统筹安全和发展,有效防范和化解重点领域风险。增强忧患意识,树牢安全发展理念,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,做到财政自身安全,关键领域可控,全力防范和化解涉及财政风险隐患。

有效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。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,合理适度申请地方政府债券资金,全力支持我县重大项目建设。紧盯"借、用、管、还"环节,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,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。建立债务风险常态化监测预警机制,将全县政府债务还本付息、隐性债务化解、新增隐性债务等纳入动态监测范围,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,压实主体责任,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2022年计划化解政府债务3亿元。

坚决防止出现"三保"风险。牢固树立系统思维、底线思维,

坚持"三保"支出在财政支出中优先地位,完善"三保"预算审核机制,加强动态监测,坚决防范"三保"风险,确保财政安全稳定运行。

(六)建立现代财政管理制度,激发财政发展新活力。坚持新发展理念,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机制改革,加快完善现代财政制度,大力发展资本市场,不断提高经济治理、市场调节、公共服务能力,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撑和财力保障。

推进构建规范透明、标准科学、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,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,盘活各类财政存量资金,推动财政收支"一盘子"管理。进一步抓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落实,按照财政部关于适当扩大中央直达资金范围要求,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。强化"零基预算",预算安排与地方经济发展、基本民生保障、重点领域支出需求紧密衔接。健全基本支出、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建设。坚持以收定支,确保财政收支平衡。硬化预算约束,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,加强预算执行监控,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。完善预决算公开机制,提高公开质量。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,建立健全采购人对采购需求和采购结果的负责机制,健全政府采购交易机制,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,实施"互联网+政府采购"行动,推广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交易,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。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,强化预算执行和库款管理,落实决算管理制度改革。

牢固树立"过紧日子"思想,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。加强 财源建设,坚持财税联动科学组织收入,积极盘活处置政府资金 资源资产,深入培育和拓宽财源,确保财政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 相适应。优化调整支出结构,大力压减一般性、非急需、非刚性 支出,持续加大教育、养老、医疗、社保等民生投入,支持乡村 振兴等重大战略和关键领域发展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,加强 项目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。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,坚决取消或 消减无效低效支出。

推进财政法治建设。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,结合"八五"普法,深入开展财政法治宣传教育活动,组织多形式多层次学习培训和主题宣传活动,不断增强财政干部法治理念和理财能力。用法治厘清行政权力界限,狠抓《预算法》及《预算法实施条例》贯彻执行,规范财政重大决策程序,把财经纪律挺在财政工作前面。深化财政"放管服"改革,落实公平竞争审查、权责清单制度,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。强化财政权力运行及行政执法监督,开展"互联网+监管",加大合法性审查力度,强化财政执法监督。

各位代表,做好 2022 年财政工作使命光荣,责任重大。让 我们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、 统揽全局、统领发展,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、自治 区党委十二届十二次、十三次全会及西吉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精 神,在县委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在县人大、政协的监督支持下, 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,坚持抓乡村振兴、县域经济,用更加务实的工作作风,全力推动西吉经济高质量发展,为西吉人民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而努力奋斗!